

突稱因病辭去區會及業委會工作

黃宜敗走 街坊盼杏花邨回復安寧

杏花邨「黃絲」區議員黃宜突然請辭！被居民狠批只搞政治懶理區務的黃宜，昨日突然在其Facebook個人帳號發帖，稱因身體問題決定辭去區議會及杏花邨業委會的工作。有街坊期望她離任，令杏花邨能重回昔日安寧，區務不再被政治化。另外，因參與去年攬炒派發起的違法「初選」涉違反香港國安法、目前被還押的林卓廷，巧合地亦於同日宣布辭去北區區議員一職。

大公報記者 黃浩輝



▲有居民批評黃宜任職杏花邨業委會期間，與其他業委會員黑箱作業。



▼大公報》曾多次報道「黃絲」區議員黃宜只搞政治懶理區務，引起街坊不滿。

前年黑暴爆發後，攬炒派培養的大批所謂「政治素人」在區議會選舉中勝出，黃宜順利拿下杏花邨區議員席位。此外，黃宜亦為杏花邨業委會委員之一，她在任期間被批評與其他業委會委員黑箱作業，把《大公報》贈閱版踢出「座頭」，迫使街坊日曠雨淋下於街頭輪候拿取免費報紙。雖然面對眾多居民的反對，亦進行過諮詢大會，但黃宜等人仍無視街坊訴求，堅拒讓《大公報》贈閱版等免費報紙重新「入屋」。

當選業委後才退出拒批

及至上周六的新一屆業委會選舉，有居民踢爆競逐連任的黃宜團隊在整個選舉過程中出盡陰招，包括寄出印有黃宜團隊成員名

字的授權書，誤導居民以為是宣傳紙張取得授權書作投票之用，雖黃宜團隊拿下九個席位，而以建議寧靜社區為己任、恢復「座頭」擺免費報紙的「守護杏花團隊」的其中一名成員，終打破黃宜等人壟斷業委會「一言堂」的局面，成功當選業委會委員。

對於黃宜稱病辭職，街坊希望她退下之後，杏花邨能夠回歸平靜，「祝福她能夠早日康復，好好陪伴孩子及專心休養，不要再費心神搞風搞雨，大家重過寧靜生活。」有街坊指出，黃宜早在上月中旬在fb發布帖文稱在醫院做完手術，質疑她既然早知身體抱

恙為何仍參與上周六的業委會選舉：「她為何不在選舉前退出？她得到支持票並當選業委會委員，如今才宣布退出，對已人手緊繩的業委會及屋苑事務不是好事。」

林卓廷同日辭任區議員

另外，林卓廷（圓圖）昨午的Facebook專頁宣布在上月28日第六度被檢控後，申請保釋被拒無法履行議員職務，遂辭去北區區議員一職。同日杏花邨亦傳來攬炒派區議員黃宜「唔撈」。黃宜在帖文中稱，早前做了全身檢查後被診斷出有婦科問題，因此決定辭去區議會及業委會工作，並稱往後會先處理好身體問題，休養生息，爭取時間陪伴家人及女兒。



「黃絲」檔賣電子煙彈 三男女被捕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黃浩輝報道：黃絲荼毒社區無孔不入！西九龍警區人員昨日在旺角西洋菜街巡邏時，發現街邊疑是「黃絲」的攤檔販賣含尼古丁電子煙彈，並貼有「免費試食，自由奉獻」等字句，藉以吸引所謂「手足」試食後購買，而附近還有其他「黃絲」的攤檔。警員同時搜查一輛私家車，檢獲多個印有電子煙牌子UGL紙箱，警方以涉嫌非法管有「第一部毒藥」拘捕電子煙攤檔的兩男一女。

據了解，昨日五時許，西九龍警區人員，巡經旺角西洋菜街南時，發現有街邊攤檔疑販賣含尼古丁電子煙彈，即時通知上峰增援，大批警員迅即到場拉起封鎖線，其間在附近截獲一輛白色私家車，相信與案件有關。

免費試食引手足嘗試

現場消息稱，涉事攤檔販賣含尼古丁電子煙彈已有一段時間，疑為黃絲開設，攤檔貼有「免費試食，自由奉獻」，又貼「不準吸煙我會發癲」等字句，以吸引所謂手足到來嘗試吸食，惟電子煙含有尼古丁成分，容易會令人上癮。



▲旺角西洋菜街南街邊攤檔，疑販賣含尼古丁電子煙彈。

根據香港法例第138章《藥劑業及毒藥條例》第23條，含尼古丁的電子煙產品屬藥劑製品，必須先向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才可在香港售賣。此外，第一部毒藥只可在註冊藥劑師監督下於藥房出售。非法售賣或管有第一部毒藥及未經註冊藥劑製品屬刑事罪行，可處罰款十萬元及監禁兩年。



►涉事攤檔豎立黑布黃色圖案的旗幟，疑為「黃絲」開設。

求職陷阱 刷單代買名牌袋 21歲女被騙73萬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葉浩源報道：新冠肺炎疫情拖累本港經濟，最新失業率數字飆至7.2%，創下17年來高位。有騙徒利用求職者搵工心切的心態，設下求職陷阱從中騙取金錢。警方本年首兩個月錄得85宗求職騙案，受害人合共損失644萬港元，比去年同期的17宗及77萬港元，大幅飆升5倍及8倍多。當中，包括詭稱招人進行網上購物，以造大營業額的新興「刷單」騙案，損失最大的一名受害人被騙去73萬港元。為了加強宣傳防騙信息，警方聯同勞工處日前舉行記者發佈會，並於今日起於全港推行「防騙月」活動。

商業罪案調查科署理總警司鄭麗琪表示，騙徒刊登的招聘廣告，通常有「搵快錢」、「毋須經驗」、「門檻低」、「在家工作」、「輕鬆賺佣金」等字眼，並以極優厚的薪酬作招徠，捏造逆市箇工形象。由於疫情下失業率高企，求職者搵工心切，而且市民社交活動減少，多了留在家中上網，網上求職騙案明顯較之前活躍。騙徒手法包括誘使求職者借貸、盜取

信用卡等個人資料、要求繳付所謂保證金或行政費，以及新興「刷單」騙案。

其中，一名21歲無業女子為「刷單」騙案受害人，共幫所謂商家刷單11次購買時裝及名牌女裝手袋，付款過程中涉及使用信用卡透支和貸款，涉款共73萬港元，騙徒詐稱以貨款的5%佣金作回報，即約3.6萬港元。

架設網購平台 高佣金誘落壘

商業罪案調查科（訛騙案調查組）總督察陳日淮簡述騙案過程：「騙徒架設像



▲警方表示，受害人中近一半是無業人士、學生及剛畢業的年輕人。

真度十分高的網上購物平台，以佣金利誘受害人借貸刷單。過程初期，騙徒為爭取受害人的信任，的確曾發放佣金及本金，後來再加大利誘力度，當受害人信以為真加大刷單量和金額後，騙徒即失去聯絡，受害人所轉出的款項已經無法及時截回，變成負債纍纍。」

商業罪案調查科（反詐騙協調中心）高級督察張文瀚匯報執法成果時表示，偵破求職騙案有一定難度，由於騙徒以匿名犯案，事後也即時「失蹤」。本年首兩個月85宗求職騙案中，警方破獲38宗，拘捕6男1女，年齡介乎20歲至50歲，被捕人角色包括銀行戶口持有人、主腦、負責面交收錢人士、失業人士、學生、司機、餐飲業人員。

勞工處就業及推廣科高級勞工事務主任楊子傑表示，參考去年受害人職業及年齡分布，無業人士、學生及剛畢業的年輕人佔近一半，女性佔比較多，其中，最年輕受害人僅13歲。他形容求職陷阱是利用年輕人缺乏求職經驗及戒心來精心設計。

機場暴亂案 四被告判監

【大公報訊】攬炒派前年8月13日至翌日凌晨發起所謂「和你飛」癱瘓機場暴亂，其間一名警員遭十多名暴徒圍毆，更被搶去警棍擊打頭盔及踢下體，要拔槍示警才能脫險。其中兩名涉案被告早前承認暴動罪，昨在區院被判監45個月；其餘兩人經審訊後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立，昨判監13個月。

法官指出事件不但損害香港聲譽，更影響旅客訪港意願，較一般街頭暴動嚴重，須判阻嚇性刑罰。

案中首被告邱文勁（32歲）在案發時是區議員助理，之前曾擔任時任攬炒派沙田區議員陳國強的助

理，曾參選立法會和區議會皆大敗。他和任職鐵技工的葉文亮（25歲）早前認罪，求情皆聲稱只是衝動之下襲警。至於非法集結罪的廚師高穎康（25歲）及清潔工麥幸雄（24歲），則與上述兩被告「割席」，矢言與兩人的暴動和襲警事件無關。

法官郭啟安特別提到，案中受襲的警員扶起一名混亂中跌倒的女子時，該警員卻遭邱、葉等十多名暴徒圍毆，「期間警員以一敵十，寡不敵眾，最終需要擎槍制止示威者」。法官稱不容忍襲警行為發生，加上案發於機場，量刑更須相應調高，須判阻嚇性刑罰。

燒港鐵出口 調酒師囚39月

【大公報訊】現年20歲的青年調酒師聲稱因貪玩，而與其他所謂「示威者」聚集旺角暴亂現場，更加入縱火燒港鐵站出口。涉案青年早前承認暴動罪，區院法官昨考慮案情嚴重，判監三年三個月，並頒令他須賠償港鐵10400元。

被告沈俊傑承認於2019年11月3日，在旺角彌敦道近亞皆老街交界參與暴動，求情自言非常後悔，又盼法庭考慮他童年時遭父母遺棄，予以輕判。

案情指出，早於案發前一晚，

已有數百人聚集上述地點一帶堵路。及至凌晨二時，有蒙面人在馬路上縱火，證據顯示沈俊傑曾把垃圾投入火堆助燃。其後，又有人縱火燒旺角站C1出口，有現場影片拍攝到沈俊傑曾把發泡膠盒及木板投入火堆，沈俊傑事後落網被捕。

法官祁士偉判刑時表示，雖然沈俊傑只是助燃，亦沒有導致他人受傷，但他還在住宅區參與縱火堵路，罪行嚴重，因此拒絕輕判，而判即時監禁。

李宇軒涉違國安法4·7再訊

【大公報訊】「港獨」組織「香港故事」成員李宇軒涉嫌串謀與壹傳媒黎智英等人請求外國制裁香港和內地，被控香港國安法中的「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」及另外兩罪。

由於李宇軒的14日隔離檢疫未結束，故昨日未能到西九龍法院應訊。案件現押後至四月七日再訊，其間將繼續還押交由懲教看管。

昨日未到庭的李宇軒（30歲），首度由律師代表出庭，暫時未有提出保釋申請。據了解，於還押期間李宇軒已曾會見律師。

李宇軒與另外七人，因偷越邊境罪被深圳市鹽田區人民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七個月，刑滿後早前被內地執法機關移交香港警方。當中李宇軒除了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，亦被控「串謀協助罪犯」及「無牌管有彈藥」兩罪。